

股票简称：山鹰国际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 2025-071

债券简称：鹰 19 转债

债券代码：110063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关于设立合伙企业引入长期投资者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鹰国际”）拟以下属子公司山鹰纸业（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山鹰”）100%股权和祥恒创意包装股份公司（以下简称“祥恒创意”）36.56%股权作价 297,704.35 万元出资设立芜湖胜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胜鹰企管”），并以转让合伙企业部分合伙份额的形式引入长期投资者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和淄博恒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7.475 亿元。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5 年 8 月 1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设立合伙企业引入长期投资者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59）。

目前，胜鹰企管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设立合伙企业引入长期投资者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63）。

二、交易进展情况

天津信鲁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信鲁财”）系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和淄博恒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三方指定受让方，杭州光曜致新恒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光曜”）系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指定受让方。近日，公司与天津信鲁财、杭州光曜共同签署了《芜湖胜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份额转让协议》。公司、鑫盛利保股权投资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鑫盛利保”）、天津信鲁财、杭州光曜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指定方光慧京宸（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慧京宸”）共同签署了《芜湖胜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各方基本情况

1、天津信鲁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天津滨海高新区塘沽海洋科技园宁海路 872 号文峰大厦 1210 室
（天津锦信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托管第 0947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信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陈奕衡）

认缴出资额：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5 年 9 月 2 日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合伙人：淄博恒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占比 60%，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份额占比 38%，鑫盛利保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份额占比 1.80%，信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份额占比 0.20%。

2、杭州光曜致新恒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定安路 126 号（西湖创意谷）1 号楼 202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光慧西礼（杭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4 年 3 月 11 日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合伙人：东方富兴（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份额占比 99%，光慧西礼（杭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份额占比 1%。

3、光慧京宸（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 1 号院 3 号楼二层 2068-8

法定代表人：侯囡囡

注册资本：2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1 年 7 月 19 日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东方富兴（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上述各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系。合作方资信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合伙份额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1、协议主体

转让方：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受让方：天津信鲁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光曜致新恒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标的合伙份额：山鹰国际持有的胜鹰企管的 74,748.220833 万元对应 25.09%的合伙份额。

3、交易价格

天津信鲁财以 49,748.220833 万元的对价受让 49,748.220833 万元标的合伙份额，对应 16.70%的合伙份额；杭州光曜以 25,000 万元的对价受让 25,000 万元标的合伙份额，对应 8.39%的合伙份额。

4、支付方式及期限

在协议各方已经完成本次交易所需的内部审批决策流程并取得相应批准文件的前提下，受让方应在本协议签署生效 10 个工作日内分别向转让方指定账户一次性支付标的合伙份额的转让价款。

5、工商变更登记：自受让方支付前述转让价款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转让方应当向有关部门递交工商变更申请资料，并于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6、生效

本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签章，并加盖各方公章之日起生效。

7、违约责任

协议任何一方不能遵守协议约定，或在协议项下做出的陈述或保证不真实、不准确、不全面的，或未能实现协议所述之承诺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三）《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鉴于合伙份额转让完成后，胜鹰企管新增有限合伙人天津信鲁财和杭州光曜，普通合伙人光慧京宸，原合伙人与上述新入伙合伙人重新签署了合伙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投资人及投资比例

单位：万元

类型	合伙人名称	交易前		交易后	
		认缴出资额	比例	认缴出资额	比例
普通合伙人	鑫盛利保	100.00	0.03%	100.00	0.03%
普通合伙人	光慧京宸	0	0%	100.00	0.03%
有限合伙人	山鹰国际	297,704.35	99.97%	222,956.13	74.84%
有限合伙人	天津信鲁财	0	0%	49,748.22	16.70%
有限合伙人	杭州光曜	0	0%	25,000.00	8.39%
合计		297,804.35	100.00%	297,904.35	100.00%

注：上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的差异系四舍五入原因导致。

2、执行事务合伙人：合伙企业由鑫盛利保和光慧京宸共同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共同对外代表合伙企业，共同执行合伙事务。

3、存续期：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 7 年。

4、责任承担：普通合伙人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责任。

5、决策机制：合伙企业重大事项由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投资决策委员会共 5 席，天津信鲁财和杭州光曜各提名 1 席，山鹰国际提名 3 席，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一人一票行使表决权，决策须经所有委员全票通过。

6、投资项目：合伙企业持有广东山鹰 100%股权，持有祥恒创意 36.56%股权。

7、退出机制：合伙企业主要通过转让投资项目股权及其他市场化方式实现退出。

三、对公司的影响

胜鹰企管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标的资产广东山鹰和祥恒创意仍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交易完成后，将有效增加公司现金储备进一步化解流动性风险；同时，投资方将向广东山鹰、祥恒创意各委派一名董事参与公司治理，有利于提升标的资产治理水平及包装业务板块的资本化运作，进一步推动纸包一体化业务发展，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